

國立成功大學 111 學年度博士班研究生甄試招生簡訊

一、**報考資格**：具備下列條件之一且符合招生系所(班、組、學程)訂定之報考資格附加規定及條件者：

- (一) 凡國內經教育部立案之大學或獨立學院畢業(含應屆畢業)，取得碩士學位者。
- (二) 符合教育部採認規定之境外大學校院畢業(含應屆畢業)，取得碩士學位者。
- (三) 符合入學大學博士班同等學力資格者(參閱附件一)。

※持境外學歷報考者應符合各該相關學歷採認法規(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香港澳門學歷檢覈及採認辦法)之規定。

※以同等學力報考者：報名時請繳交學經歷(力)證件、「相當碩士論文水準之著作」及本簡章中之附件二「相當碩士論文著作審查認定結果書」，若所提出「相當碩士論文水準之著作」經本校審查認定未達碩士論文水準，將以不符報考資格處理。

二、**報名方式及日期**：

- (一) 報名方式：一律採網路登錄報名資料，並將應繳報考資格證明文件及系所備審資料於規定期限內**上傳電子檔**至本校博士班招生委員會。
- (二) 報名登錄期間：**110年10月4日上午9時起至10月12日下午4時止**。
(非報名期間不開放)

網路報名系統於報名期間內為24小時開放，為避免網路壅塞，請考生儘早上網報名，逾期概不受理。

- (三) 繳費期間：**110年10月4日上午9時起至10月12日下午5時止**。

每一系所組報名費新台幣2500元(複試不另收費)。請先完成網路報名，取得個人專屬16碼繳款帳號後，再行繳費。(繳費流程說明請查閱簡章第3頁)

同時報考多個系所組者，系統會分別產生各組之16碼繳款帳號，考生請將報名費依各組16碼帳號分次繳費及上傳。

- (四) **上傳電子檔期間：110年10月4日至10月12日止。(逾期恕無法補上傳)**
- (五) 報考資格審核結果：預定110年10月18日至10月19日公佈於報名網頁上。

※請考生務必以身分證字號及密碼上網查詢報考資格審核結果並列印准考證明書。
(不另寄准考證)

報名網址：<https://campus4.ncku.edu.tw/door/>點選博士班甄試

※准考證明書係通過報考資格審查，考生是否能參加複試，悉依各系所網頁公告或書面通知為準。

三、甄試日期、招考所別、招生名額、方式、項目、日期、各系所報名條件及相關事宜等詳見招生簡章。

四、簡章自9月7日起在本校網頁/招生/招生公告/碩士班甄試/下載。(報名前請務必詳讀簡章各節規定。)

網路報名時間：110年10月4日上午9時起至10月12日下午4時止。

※ 網路報名->產生繳款帳號->ATM轉帳繳費->上傳審查資料電子檔(限PDF檔)